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届职业技能大赛

时装技术项目（世界技能大赛）

深圳市选拔赛

技

术

文

件

2022年12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届职业技能大赛时装技术项目（世界技能大赛）深圳市选拔赛的总体安排，制定深圳市时装技术项目选拔赛职业技能竞赛技术文件。

一、命题依据

依据以本项目第一届全国技能大赛时装技术项目技术文件为参照依据，结合深圳市服装产业特点及行业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新知识、新技术、新设备、新技能的相关内容，由竞赛专家组按个人技能操作竞赛形式统一组织命题。赛前一周公开竞赛内容。

二、竞赛项目

（一）竞赛模块

模块A时装系列设计

模块B立体造型制作

模块C女装设计制版/排料

模块D女装制作

模块E装饰设计（神秘盒子）

（二）竞赛形式

本次竞赛为个人赛方式，由参赛选手独立完成本项目各竞赛考核内容。

（三）模块配分

|  |  |  |  |
| --- | --- | --- | --- |
| **模块** | **考核模块** | **时间分配** | **比重** |
| A | 时装系列设计 | 1小时 | 15% |
| B | 立体造型制作 | 2小时 | 25% |
| C | 女装设计制版/排料 | 3小时 | 15% |
| D | 女装制作 | 12小时 | 30% |
| E | 装饰设计（神秘盒子） | 2小时 | 15% |
| 合计 | 18小时 | 100分 |
| 注：每个模块的实操为独立完成时间。 |

三、技术要求

（一）时装系列设计

1.考核要求

现场抽取的产品目标和面料小样在提供的标准人体图上进行系列时装设计[手绘款式图：用黑色墨水笔（如：签字笔、钢笔、勾线笔、针管笔）勾线，正背面，线图]，人体模板见附件。

2.考核要点

（1）设计与指定的产品目标吻合；

（2）设计款式的系列感强；

（3）款式图的绘制技巧娴熟；

（4）款式图的细节表现详细；

（5）设计对面料特性的理解与表现到位；

（6）款式设计的功能实用；

（7）款式设计有创意。

（二）立体造型制作

1.考核要求

按照竞赛现场提供的服装照片，运用白坯布及珠针，在人台上进行立体裁剪造型，坯布边缘可采取剪齐或折边的工艺，只要可以实现清晰的线条即可，是否留有松量根据选手对图片服装的穿着效果判断而定。

2.考核要点

（1）立体裁剪作品符合图片的造型比例和款式特征;

（2）立体裁剪与拼合技术娴熟、完整;

（3）造型的细节表现准确;

（4）理解面料的特性、可以转化为样板。

（三）女装设计制版/排料

1.女装设计考核要求

选手们将根据现场专家的抽签及设计元素来设计一款连衣裙。画出款式图（款式图在样板评分时仅作参考，不计入评分），接下来制板并制作。

连衣裙包括以下：

（1）全里；

（2）后中心测量:裙长不短于90cm，不长于110cm；

（3）短袖-装袖，袖型不限，袖长从颈侧点算不得少于45cm，不得多于70cm；

（4）闭尾隐形拉链；

（5）不可以有毛边；

（6）两种面料搭配设计。

2.女装设计考核要点

赛前抽签选择的连衣裙设计点将会以如下顺序进行：

第一次抽签：对称或不对称(对称的界定：沿服装中心线对折后要求左右一致)；

第二次抽签：翻领(含西服驳领)或立领或无领；

第三次抽签：兜型:挖兜或贴兜

第四次抽签：倒褶或抽褶；

抽签一旦决定后，其他的元素将不得出现在服装中。

3.女装制版/排料考核要求

（1）服装手工制版方式不限，可以为平面制版或立体裁剪方式，但女装样板的上交形式为工业制版，比赛对样板进行制版考核。大赛不提供原型版，但用于过程制版的样板纸及立裁坯布会在比赛现场提供；

（2）所有样板上的标识文字为中文；

（3）选手完成设计之后进行样板绘制，号型为165/84/68/92完成工业制版及排料后，继续完成裁剪，粘衬和样衣制作。

（四）女装制作

1.女装制作考核要求

按照女装设计制版制作。

2.女装制作考核要点

（1）外观与款式图设计与提交纸样一致；

（2）外观整洁，无脏残、毛漏、线头、扭曲、拉伸；

（3）衣服缝合针距3cm（12-14针），上下线松紧适宜，无跳针、断线、衣服平滑、顺直、稳固；

（4）领子安装平顺，服帖、领弧圆顺、不拉伸、不倒吐，宽度、长度以及领角左右对称；

（5）袖子安装圆顺、左右袖的前后位置准确，袖口、袖长左右符合抽签的设计要求，袖里与袖面松紧适宜；

（6）下摆平、顺，不拉伸、不倒吐；

（7）整体熨烫无过度熨烫、熨烫不足；

（8）里子缝合衣缝平滑、顺直、缝合稳固，不拉伸、不吃纵。

（五）装饰设计（神秘盒子）

1.装饰设计（神秘盒子）考核要求

选手依据赛场神秘盒子中提供的装饰材料，对模块C完成的连衣裙进行装饰设计与制作，考评将依据选手对材料的创新应用，与服装的协调性以及制作的牢固和安全性评分。

2.装饰设计（神秘盒子）考核要点

（1）装饰设计中的材料创新应用设计；

（2）装饰与成衣作品的完整统一；

（3）装饰制作的牢固度；

（4）装饰制作是否安全。

四、评分规则

（一）评分内容及配分

|  |  |  |
| --- | --- | --- |
| **模块** | **评分内容** | **分值** |
| A | 设计款式的系列感强、款式图的绘制技巧娴熟、款式设计有创意等。 | 15 |
| B | 符合图片造型特点和表现完整、立体裁剪技术娴熟、合理运用面料的特性等。 | 25 |
| C | 由抽签确定设计点并完成工业制版及排料和完成裁剪、制作：纸样结构准确、标记与标识清晰等。 | 15 |
| D | 成衣作品风格独特完整、工艺精致，制作外观整洁、里面缝合平服、整体熨烫适度等。 | 30 |
| E | 装饰设计要创新与成衣作品的完整统一等。 | 15 |
| 总计 | 110分 |

（二）评价分

评价分打分方式：3—5名裁判为一组，其中组长1名，组长组织本组裁判，各自单独对每一评分项评分，裁判不能为所在省市的选手打分。组长为本组裁判的选手打分。裁判相互间分差必须小于等于1分，否则需要给出确切理由并在小组长或裁判长的监督下进行调分。评价分权重表示意如下：

|  |  |
| --- | --- |
| **权重分值** | **要求描述** |
| 0分 | 作品低于行业标准。 |
| 1分 | 作品符合行业标准。 |
| 2分 | 作品符合行业标准，且在某些方面高于行业标准。 |
| 3分 | 作品全方位超过行业标准，接近完美。 |

（三）测量分

测量分打分方式：按模块设置若干个评分组，每组由3—5名裁判构成。每个组由组长带领所有裁判一起商议，在对该选手在该项中的实际得分达成一致后最终只给出一个分值。

（四）统分方法

各组裁判进行复核后由工作人员计算平均分，保留2位小数点。

（五）裁判构成和分组

1.裁判组

裁判组设裁判长1名，第三方行业裁判员若干名。

2.裁判组成

由执委会聘请裁判长一名，裁判组成员和各参赛单位选派的代表任裁判员。

3.预期分组与分工方案

裁判组在裁判长的带领下，按每3-5人/组负责比赛各环节技术工作。

五、竞赛设备及工具要求

（一）赛场提供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及软件** | **说明** |
| 1 | 画板 | 4开，每个工位一块 |
| 2 | 标准人台 | 立裁人台 165/84A，每人2个 |
| 3 | 平缝机 | 每人一台 |
| 4 | 蒸汽吸风烫台熨斗 | 赛场提供多套 |
| 5 | 打边机 | 赛场提供多套 |

（二）赛场提供耗材

|  |  |  |  |
| --- | --- | --- | --- |
| **模块** | **模块内容** | **设备及材料** | **说明** |
| A | 时装系列设计 | 绘画纸 | 2张 |
| B | 立体造型制作 | 坯布 | 3 米 |
| 缝纫用具 | 标识线、划粉、缝纫线、胸杯、垫肩、珠针等 |
| C | 女装设计制版/排料 | 制板桌 | 1张/人 |
| 打板纸 | 2K牛皮纸1张、打板纸5米 |
| A3硫酸纸 | 2张 |
| 面辅料 | 面料、里料、衬等 |
| D | 女装制作 | 缝纫用具 | 缝纫线、划粉 |
| 数码相机 | 用于样衣制作结束后拍摄作品用，需拍摄作品前、侧、后三个角度 |
| E | 装饰设计（神秘盒子） | 装饰材料 | 蕾丝，装饰带，钮扣或拉链（以上材料只是材料范围，具体材料在赛场呈现，赛前不公开） |

（三）选手个人准备

|  |  |  |
| --- | --- | --- |
| **模块** | **模块内容** | **材料** |
| A | 时装系列设计 | 勾线用笔、自动铅笔、橡皮擦 |
| B | 立体造型制作 | 手针、剪刀、锥子、皮尺、针包等用具 |
| C | 女装设计制版排料 | 打板尺、自动铅笔、橡皮擦、皮尺、刀口钳、剪刀、锥子、皮尺、打板尺、 |
| D | 女装制做 | 手针 |

**备注：**1.所有选手需统一携带一个体积不超过0.75立方米的工具箱。

2.专家将于每天检查参赛者的工具箱。

六、竞赛规则

（一）竞赛现场规定

1.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须认真如实填写报名表内容，弄虚作假者，将取消竞赛资格和竞赛成绩。

2.按竞赛规定时间参加工位号抽签。

3.参赛选手凭身份证、参赛证按照赛程安排和规定时间前往指定地点参加竞赛及相关活动。

4.参赛选手应按大赛统一安排提前熟悉赛场。

5.参赛选手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进入竞赛场地，对现场条件进行确认，按统一指令开始竞赛。

6.开赛15分钟后，参赛选手如仍未进入赛场，按弃权处理。

7.参赛选手可提前提交竞赛结果，但须按大赛规定时间离开赛场，不允许提前离场。

8.参赛选手提交竞赛结果须按照任务书要求进行，提交后应检查提交是否成功和齐全，提交不完整的须在《试卷提交情况确认表》上签名确认。

9.参赛选手在竞赛结果上只填写参赛序号，禁止做任何与竞赛试题无关的标记，否则取消奖项评比资格。

10.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设备出现故障时，应举手示意，由裁判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如因选手个人原因出现安全事件或设备故障，未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相关规定扣减分数；造成严重后果的，由裁判长裁定其竞赛结束。非选手个人原因出现的安全事件或设备故障，由裁判长做出裁决，可视具体情况给选手补足排除故障耗费时间。

11.参赛选手除按赛项规程规定的比赛用具外，不能携带与参赛无关的物品入场，不得将比赛承办单位提供的工具、材料等物品带出赛场。

12.参赛选手不得将个人材料（如：面辅料，绘图纸，笔记本，服装样板等）带入考场，任何考场提供的比赛材料严禁带出赛场，违反者按违纪处理，取消奖项评比资格。

13.赛场内参赛人员严禁使用手机，电子摄像，录音等设备，手机以及个人物品存放在赛场指定区域内。

14.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规则，服从裁判，文明竞赛。有作弊行为的，取消比赛资格，该项成绩为零分；如有不服从裁判及监考、扰乱赛场秩序等不文明行为，按照相关规定扣减分数，情节严重的取消比赛资格和竞赛成绩。

（二）技能操作规定

1.选手参加比赛前，须按执委会指定时间熟悉比赛场地和设备情况。

2.大赛试题在大赛现场统一发放，选手在试卷上规定位置填写参赛证号，其他位置不能有任何暗示选手身份的记号或符号，否则取消成绩。

3.如果选手提前结束比赛，应举手向裁判员示意提前结束，比赛终止时间由裁判员记录在案，选手提前结束比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

4.选手在竞赛期间未经执委会的批准不得接受其他单位和个人进行的与竞赛内容相关的采访。

5.选手不得将竞赛的相关情况资料私自公布。

6.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必须主动配合裁判的工作，完全服从裁判安排，如果对竞赛的裁决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专家组提出申诉。

（三）健康和安全

为了保障竞赛期间参赛及工作人员的健康及人身财产安全，在发生紧急事件时能及时处理，实施救治，以减少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请全体人员遵行一下安全健康防疫要求:

1.确保参赛成员的身体状态良好，赛前14天内无发烧，咳嗽症状发生。

2.进入赛场

2.1熟悉各赛场“安全出口”及“疏散通道”。

2.2赛场内禁止使用明火，禁止在场地内及其他禁烟区域吸烟。

2.3易燃易爆物品禁止带入赛场。

2.4未经允许，勿操作各种开关。当使用的电器、电源插座等出现故障时，请与工作人员联系，应由专业人员进行维修。当需要连接临时电源线路或使用大功率用电设备时，请与工作人员联系。

2.5不得挪动、损坏消防器材。

2.6发现安全隐患请及时通知工作人员。如遇突发事件，请保持镇静，听从应急小组指挥。

2.7如遇火险请勿慌乱，从安全出口紧急撤离。

2.8如需撤离，请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到指定紧急集合点集合。

2.9遇有突发事件时启动应急程序，由大赛组委会应急小组进行处理。

七、其它未尽事宜，将在赛前向各领队做详细说明.

八、本实施方案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届职业技能大赛-时装技术项目（世界技能大赛）深圳市选拔赛组委会。

附件：1.时装系列设计人体模型

附件1 **A模块时装系列设计人体模型**

|  |
| --- |
| 000工匠之星人体应用 |

**工位号**\_\_\_\_\_\_\_\_\_\_